

证券代码：603389

证券简称：亚振家居

公告编号：2018-042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如东县曹埠镇亚振桥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740,2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49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其中徐辉先生、苏中政先生、钱海强先生、许柏鸣先生、孟荣芳女士、张小炜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其中钱蒋锋先生、张文涛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张大春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高飞先生、李勇平先生、谢鸿鸣先生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740,2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740,2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740,2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选举高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4.02	选举高银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4.03	选举沈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5.01	选举李昌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5.02	选举周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6.01	选举曹永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6.02	选举徐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58,740,233	100.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01	选举高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740,233	100.0000	-	-	-	-
4.02	选举高银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740,233	100.0000	-	-	-	-
4.03	选举沈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740,233	100.0000	-	-	-	-
5.01	选举李昌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740,233	100.0000	-	-	-	-
5.02	选举周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740,233	100.0000	-	-	-	-
6.01	选举曹永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740,233	100.0000	-	-	-	-
6.02	选举徐海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740,233	100.0000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笛鸣、李 骞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和《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